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江股份”、“公司”）的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19 号）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19.4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52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5,121.8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03.13 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519 号）。

（二）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710.2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5,836.71 万元，2019 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26.59 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78.26 万元；2019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为人民币 393.47 万元，累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人民币 1,934.77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9,579.45 万元，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869.62
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6,000.00
暂存于银行一般户的到期赎回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与收益 (注 1)	10,273.61
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年初余额	3,596.01
减：2019 年度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508.69
减：本年度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注 2)	3,201.5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6.59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	393.4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579.45
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000.00
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年末余额	6,579.45

注 1：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文园支行认购的本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的“利利共赢”201801052 期结构性存款已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到期，并产生投资收益人民币 2,736,111.11 元。该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动作由银行系统自动批量处理，其本金及收益系于到期当日工作时间结束后才转至公司在该银行开立的一般结算户，因此无法于当日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本金及收益计人民币 102,736,111.11 元已于 2019 年 1 月 2 日转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2：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7年5月1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附件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2015年修订）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确实履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9,579.45万元，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存放于专项账户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6,579.45万元，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4100028629200024234	活期	6,579.45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2019年度公司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实际收益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是否 到期	实际年 化收益 率	实际收益 (元)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镇海支行：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18.12.28 ~2019.3.28	91	1.35%~ 3.43%	是	3.39%	296,013.70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翔安支行：工银保本型“随心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8.12.29 ~2019.1.28	31	3.10%	是	3.10%	65,821.92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是否 到期	实际年 化收益 率	实际收益 (元)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文园支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 SHIBOR A 款)201900009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1.3 ~2019.6.30	178	0.00% ~ 4.10%	是	4.16%	2,027,222.22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3.29 ~2019.4.29	31	1.81%	是	3.60%	61,150.68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9.4.1 ~2019.5.5	34	1.71%	是	3.50%	48,904.11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4.29 ~2019.5.29	30	3.40%	是	3.40%	55,890.41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9.5.5 ~2019.6.5	31	3.40%	是	3.40%	43,315.07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5.29 ~2019.6.3	5	2.00%	是	2.00%	5,479.45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9.7.3 ~2019.10.8	97	3.85%	是	3.85%	409,260.27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翔安支行：工银保本型“随心 E” (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7.5 ~2019.8.5	32	3.15%	是	3.15%	82,849.32
华夏银行厦门分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7.12 ~2019.10.10	90	3.90% ~ 4.06%	是	3.96%	292,931.50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翔安支行：工银保本型“随心 E” (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	2019.8.7 ~2019.9.4	29	3.15%	是	3.15%	67,573.97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9.10 ~2019.10.10	30	3.30%	是	3.30%	81,369.86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10.9 ~2019.11.8	30	2.85% ~ 2.9245%	是	2.85%	46,849.31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10.9 ~2019.11.8	30	2.85% ~ 2.9245%	是	2.85%	46,849.31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9.10.10 ~2019.11.8	29	2.85% ~ 2.9245%	是	2.85%	22,643.84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10.11 ~2019.11.8	28	2.85% ~ 2.9245%	是	2.90%	44,493.15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11.11 ~2019.12.27	46	3.44% ~ 3.48%	是	3.45%	86,958.90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	2019.11.11 ~2019.12.27	46	3.44% ~ 3.48%	是	3.45%	126,090.41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是否 到期	实际年 化收益 率	实际收益 (元)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翔安支行：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型	1,000	2019.11.18 ~2019.12.16	28	3.00%	是	3.00%	23,041.10
华夏银行厦门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型	3,000	2019.10.18 ~2020.1.16	90	1.65% ~ 3.9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在 2019 年度内未发生变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公司在实施“年产 22,000 吨打孔无纺布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涉及到大量的工程设备款以及海外设备采购款的支付。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以及因应海外设备采购过程中的换汇、信用证支付、海关代缴税款等无法直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等问题，公司在实际业务操作中，预先以自筹资金由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后再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人民币 40,418,153.83 元转至自有资金账户，其中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40,418,153.83 元。公司未对上述情形及时履行置换审议程序，也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针对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对公司下发《关于对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19】第 11 号)。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就上述事项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418,153.83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0001 号)。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 0645 号《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会计师认为，延江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 年修订)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延江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延江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资料，核查了解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公司先以自筹资金由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后从募集资金账户将人民币 40,418,153.83 元转至自有资金账户，其中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40,418,153.83 元。公司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上述置换的资金均用于年产 22,000 吨打孔无纺布的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情形，也不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形，上述资金置换未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对延江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4,031,300.00			2018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102,251.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367,113.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9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9 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2,000 吨打孔无纺布项目	否	434,031,300.00	434,031,300.00	107,102,251.84	358,367,113.30	82.57%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4,031,300.00	434,031,300.00	107,102,251.84	358,367,113.30	82.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年产 22,000 吨打孔无纺布项目”已通过消防验收，并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取得厦门市翔安区建设局出具的验收合格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试生产调试，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向相关部门申请办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竣工验收手续及项目投入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证书。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建设施工期间，施工方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六三”)未严格遵守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严重延迟履行合同义务，拒绝提交竣工结算报告及齐全完整的结算资料。因此，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向厦门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请求，要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建设承包方中六三立即提交项目竣工内业资料，并赔偿延误工期损失费、质量整改费和工程违约金等费用，以及提请仲裁委员会依法委托鉴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竣工结算总价等事项。该仲裁预计至少要到 2020 年下半年才会有结果，届时公司将根据仲裁结果办理项目竣工结算。公司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建设的厂房将在 2020 年第二季度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7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814,498.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7)第 2110 号)。公司 2018 年度已将年初待置换的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人民币 7,814,498.20 元进行置换。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418,153.83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0001 号)。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 2019 年度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2,015,373.2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参见本报告之“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许一忠 洪如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